

高等财经院校教材

国家稅收

王誠堯 主編

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



中财 80092053

高等财经院校教材

国 家 税 收

王 诚 尧 主 编

120458

中央财经大学图书馆藏书章

登 录 号

460138

分 类 号

F 812.42/235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家税收 / 王诚尧主编. —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97

高等财经院校教材

ISBN 7-5005-3420-5

I. 国… II. 王… III. 国家税收—高等学校—教材 IV.F
81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05433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 8 号 邮政编码: 100010

通县西定安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32 开 16.5 印张 392000 字

1997 年 7 月第 1 版 1997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50 定价: 17.50 元

ISBN 7-5005-3420-5 / F·3164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编 审 说 明

本书是全国财经类通用教材。经审阅，我们同意作为高等财经院校教材出版。书中不足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一九九七年三月四日

前 言

在我国实行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两个根本性转变，大踏步地实现宏伟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条件下，税收作为整个宏观调控体系的重要一环，为国家直接掌握运用，有着前所未有的十分广泛和强大的职能作用，既是国家在促进经济发展、效益提高基础上组织财政收入的基本工具，又是国家用来贯彻方针政策，正确处理各方面的利益分配关系，干预经济活动，加强宏观调控，调节社会集团和成员的收入分配，指导、促进经济结构和资源配置合理化，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国民经济的一个主要经济杠杆和重要监督手段。税收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已越来越为人们所认识和重视。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集约型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形势发展要求，近年来我国税收理论有新的发展，税收制度在1994年进行了全面性、结构性改革之后又进行了若干调整，且仍需进一步深化改革，税收征管也从1997年开始，循序渐进，分类、分步实施新模式的全面性重大改革。《国家税收》作为综合论述税收问题的财政学分支学科和专业课程，就是要在近年来新的发展基础上，较为全面和准确地阐明税收理论、税收制度和税收管理三个部分的内容。与此相适应，本书共分四篇二十一章，第一篇是税收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部分，定名为税收总论篇，分五章，主要论述税收本质、存在基础、职能作用、思想原则、税收负担等基础理论和税制及其

结构的理论和知识。第二篇、第三篇是税制部分，各分六章。适应实行分税制，设立中央、地方两套税务机构分别征管的新情况，不再按传统的以课税对象为分类标准分篇，而改按管理和使用权限为分类标准分篇，分别定名为中央税和中央地方共享税篇、地方税篇。为了便于学生对中央税、共享税、地方税的划分及其特点、作用和管理权限有较系统了解，着重以国际对比为主要内容，在每篇下各设概论章，其后再按税种分设章节，论述现行各税种的立法原则和课征制度的基本内容及其政策精神。第四篇是税收管理，主要论述管理部分，定名为税收管理篇。分四章，主要论述税收管理体制、税收征管及其制度、模式和税收优惠管理。在以上论述中，着重了基本理论和现行法规、制度及其政策精神的阐述，注重理论和实践、现实和前瞻相结合，突出理论性、知识性、政策性和实用性。为开扩眼界，便于对比分析，也介绍了中外学者的某些不同理论观点。

经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审定并作为全国高等财经院校本科通用教材的《国家税收》，原在1979年8月、1984年9月和1989年5月分别出版了初版、修订版、第二次修订版，本书为第四版，是依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新形势发展的要求，重新写作的，内容全部更新。采用本书为教材时，可同时以在若干方面有较丰富内容的《国家税收教程》（上、下册，王诚尧主编，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5年6月版，1997年重印）为辅导教材。

本书写作的分工是：王诚尧（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员、教授、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撰写第一至五章，第七、十、十一章、第十四至十八章，共13章和前言；王乔（江西财经大学教授，部、系主任，中国税务学会理事）撰写第八、十二、十三章，共3章，并与周全林（江西财经大学讲师）合作撰写第六、九两章；于海峰（广

东商学院税务系副主任) 撰写第十九章; 施青军 (海口市税务代理服务中心主任、海南敬业会计师事务所所长) 撰写第二十、二十一两章。王诚尧担任主编, 对全书进行总纂、修改、补充并最终定稿。由于作者水平有限, 书中缺点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 敬请指正。

1997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篇 税收总论

第一章 税收概念和税收产生、存在的客观基础	(1)
第一节 中外学者的税收定义	(1)
第二节 对税收定义的界定和分析	(5)
第三节 税收本质与税收社会性质	(16)
第四节 税收产生、存在的客观基础	(23)
复习思考题	(33)
第二章 税收的职能作用	(35)
第一节 税收职能及其与作用的联系	(35)
第二节 适当评价税收作用	(37)
第三节 新形势下税收作用的强化和要求	(43)
第四节 新形势下税收的主要作用	(45)
复习思考题	(72)
第三章 税收指导思想和原则	(73)
第一节 税收思想和原则的概念	(73)
第二节 西方国家的税收原则	(75)
第三节 我国税收指导思想和原则的历史发展	(79)
第四节 现阶段我国税收指导思想和原则分析	(86)
第五节 对税收中性原则不同观点探析	(102)
复习思考题	(112)

第四章 税收负担与税负转嫁	(114)
第一节 税收负担概论	(114)
第二节 我国的宏观税收负担	(122)
第三节 税收负担转嫁问题	(127)
复习思考题	(140)
第五章 税制结构与税制建设	(142)
第一节 税制结构的概念及其与经济结构的关系	(142)
第二节 税种结构分类	(147)
第三节 税制要素	(155)
第四节 税制建设发展和现行税制结构	(175)
第五节 中国税制建设的历史经验和进一步改革 的设想	(185)
复习思考题	(191)

第二篇 中央税和中央地方共享税

第六章 中央税和中央地方共享税概论	(192)
第一节 中央税和中央地方共享税的特点、作用 及确立依据	(192)
第二节 中央税和中央地方共享税国际比较	(201)
第三节 我国的中央税和中央地方共享税体系	(205)
复习思考题	(206)
第七章 关 税	(207)
第一节 关税的特点和分类	(207)
第二节 关税的作用和政策原则	(217)
第三节 关税税则和税目、税率	(223)
第四节 关税的计算交纳	(233)

第五节 关税减免及其整顿和保税制度	(242)
第六节 行邮物品进口税	(249)
第七节 海关代征的船舶吨税	(250)
复习思考题	(252)
第八章 消费税	(253)
第一节 消费税概述	(253)
第二节 消费税的征收范围、纳税人和税目税率	(255)
第三节 消费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258)
第四节 消费税的征收	(264)
复习思考题	(266)
第九章 增值税	(267)
第一节 增值税概述	(267)
第二节 增值税的征收范围、纳税人和税率	(271)
第三节 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276)
第四节 增值税的征收	(284)
第五节 增值税专用发票管理	(286)
复习思考题	(288)
第十章 内外资两种企业所得税	(290)
第一节 两税的特点、作用和立法精神	(290)
第二节 两税的纳税人和征税范围	(295)
第三节 两税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和计算	(300)
第四节 两税的税率设计	(311)
第五节 两税的减免优惠	(316)
第六节 两税的应纳税额计算、税额扣除和税款 交纳	(324)
第七节 两税统一的必要性和初步设想	(327)
复习思考题	(330)

第十一章 资源税	(331)
第一节 资源税的意义和特点	(331)
第二节 资源税的课征制度	(332)
第三节 资源税的计算缴纳	(334)
复习思考题	(337)

第三篇 地 方 税

第十二章 地方税概论	(338)
第一节 地方税的特点、作用及确立依据	(338)
第二节 地方税国际比较	(344)
第三节 我国地方税体系的建立与完善	(349)
复习思考题	(354)
第十三章 营业税	(355)
第一节 营业税概述	(355)
第二节 营业税的征收范围和纳税人	(356)
第三节 营业税的税率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359)
第四节 营业税的征收	(363)
复习思考题	(365)
第十四章 个人所得税	(366)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的意义和作用	(366)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人及纳税义务界定	(368)
第三节 个人所得税的应税项目	(370)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的分类税率	(374)
第五节 个人所得税应税所得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378)
第六节 个人所得税的征收和减免	(384)
复习思考题	(387)

第十五章 三种土地税	(388)
第一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	(388)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	(391)
第三节 耕地占用税	(396)
复习思考题	(401)
第十六章 农(牧)业税	(402)
第一节 农业税	(402)
第二节 农业特产税	(411)
第三节 牧业税	(415)
复习思考题	(417)
第十七章 其他地方税	(418)
第一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8)
第二节 两种房产税和契税	(421)
第三节 两种车船使用税	(425)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428)
第五节 印花税以及屠宰税、筵席税	(432)
复习思考题	(435)

第四篇 税收管理

第十八章 税收管理体制	(436)
第一节 税收管理体制的含义和划分的权限	(436)
第二节 税收管理体制的基本内容和改革设想	(438)
复习思考题	(446)
第十九章 税收征管及制度	(447)
第一节 税收征管的任务、作用和原则	(447)
第二节 税务日常管理制度	(453)

第三节	税款征收方式	(460)
第四节	税款征收的保障措施	(465)
第五节	税务检查	(471)
	复习思考题	(474)
第二十章	税收征管模式及其改革	(475)
第一节	传统的税收征管模式	(475)
第二节	税收征管三分离改革的探索	(478)
第三节	税收征管新模式的确立和逐步改革	(482)
第四节	税务代理制度	(487)
	复习思考题	(494)
第二十一章	税收优惠管理	(496)
第一节	减免税管理	(496)
第二节	出口退(免)税管理	(501)
第三节	税式支出	(508)
	复习思考题	(514)

第一篇 税收总论

第一章 税收概念和税收产生、存在的客观基础

税收，全称“国家税收”，也简称“税”，过去称作赋税、租税、捐税，从奴隶社会到现代社会，已经存在几千年了，是一个古老的财政范畴，也是一个独立的具有特定含义的经济概念。但什么是税收？对它所下的定义，中外古今人们在表述上却很不一致。这是一个关系到税收科学理论建设和税收制度建设的十分重要的问题，我们学习税收课程，研究税收问题，首先就必须掌握税收的本质属性，明确了解税收的科学含义。本章第一至三节就此问题进行探析。

第一节 中外学者的税收定义

一、西方国家学者的税收定义

从 19 世纪以来到现在，西方国家学者一直是从区别税收与私经济收入和别的公经济收入，并突出税收的公共需要来界定税收定义的。例如日本出版的《租税法》一书，从法律的角度界定

税收的定义是：“租税并非国家对特别给付之相对给付（按租税并不具个别报偿性），而系国家以获得为满足公共需求之资金为目的，依法律规定对私人课征之金钱给付。”^①1983年，英国戴维·W·皮尔斯教授主编的《现代经济学词典》对税收的定义是：“政府为筹集岁入向私人及企业组织强制征收款项，以便为公用事业及公共劳务的开支提供资金，并控制经济中的私人的支出量。”^②当代西方经济学界权威人物萨缪尔森在其广泛流行的《经济学》教科书中，仍是把税收称作国家必要的经费来源，用以满足社会需要。即：“政府需要钱来偿付它的帐单。它偿付它支出的钱主要来自税收。”在决定征税时，是决定“如何把所需要的资源从所有不同的家庭以及从他们所拥有的企业中取出，以备作为公共物品和劳务，以及作为收入转移支付项目来使用”。^③

西方学者在税收定义的长期研究中，剖析了税收的有些特征，从而把税收与私经济收入区别开来，与其他公经济收入中的各种非强制性收入和税收以外的其他强制性收入区别开来，使人们认识到税收是财政经济中的一个特定范畴，这种成绩是应当肯定的。但也必须指出，他们不区别生产资料公有和私有两种根本不同社会制度下的国家的不同阶级本质，把征税笼统地称作是基于社会的公共需要或公共利益，从整体上是返还给全体纳税者或全国人民，这就掩饰了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国家，对广大劳动人民征税的残酷剥削性，抹煞了国家和税收应有的阶级性；同

①（日）金子宏著，蔡宗棠译：《租税法》，台湾省“财政部”财税人员训练所1985年3月版，第6页。

②（英）戴维·W·皮尔斯主编：《现代经济学词典》，上海译文出版社中译本，第585页。

③（美）保罗·A·萨缪尔森，威廉·诺德豪斯著：《经济学》（第12版），中国发展出版社1992年3月译版，第1219页。

时，许多学者单纯地把税收称作是国家强制征收的财物，落脚点只是强制征收来的一堆货币或实物，充其量只反映了分配主体与分配对象之间的关系，即人与物之间的关系，也未能从生产关系方面，阐明税收是以国家为主体对人们收入进行的一种特定分配，体现着国家与人民之间在国民收入中的特定分配关系。

二、前苏联学者的税收定义

前苏联学者从 20 世纪 30 年代至 80 年代的长时期内，对税收定义的界定，一个突出的、共同的核心内容就是认为，税收是由非全民所有制企业和单位及公民个人向预算缴纳的款项；国营企业缴的税，只具有税的形式，实质上不是税，属于非税收方法。^①有的教科书并认为：“税收方法，在数量上限制了归国家支配的资金征收数额，非税收方法，为征收数额的变动创造了可能性。”^②这是按纳税人的经济性质是否属于全民所有制为标准，而不是按税收本身的质的规定性为标准，来界定是税或非税。这是理论上的严重错误。新中国建立以后的长时期内，正是受到前苏联在界定税收定义中的这种“非税论”的影响，混淆了国家凭藉社会管理者身份与凭藉生产资料所有者身份取得国有企业收入

① 参见（苏）阿·亚历山大洛夫著：《苏联财政》（增订本），1955 年俄文版，财政出版社 1958 年 4 月中译版，第 166 页；前苏联财政科学研究所集体创作，A·B·巴丘林主编：《苏联财政与信用》，1953 年俄文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55 年 6 月中译版，第 117、118 页；前苏联《简明经济学辞典》，人民出版社 1962 年版中译本，第 377 页；（苏）M·K·舍尔麦涅夫主编：《苏联财政》教科书，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80 年 6 月版，第 276—278 页；（苏）Л·А·德罗博济纳主编：《苏联财政与信用》，1982 年俄文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6 年 6 月中译版，第 157 页；《苏联大百科全书》（第 29 卷），税收。

② （苏）M·K·舍尔麦涅夫主编《苏联财政》教科书，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80 年 6 月版，第 276 页。

应有界限和区别，认为对国有企业多征税、少征税，可以有随意性，无大妨碍，对国有企业或是搞“合税为利”的“税利合一”，或是搞“以税代利”的“税利合一”，或是随便减税、免税，或是搞不公平的加重征税，给财政经济工作带来严重损害。

三、当前中国学术界的税收定义

大致有以下三类表述：

1. 从强制征收的财物本身来界定税收定义。例如《辞海》的税收定义是：“国家对有纳税义务的组织和个人所征收的货币和实物。”^①《现代汉语词典》对税收定义是：“国家向征税对象按税率征收的货币或实物”，“国家征税所得到的收入”。^②《政治经济学辞典》的税收定义是：“国家按法律规定对经济单位和个人无偿征收实物或货币”。^③

2. 从实现国家职能，凭藉政治权力的特定分配，来界定税收定义。这种特定分配，在一些著作中，或称分配形式，或称分配手段，或称分配关系，或称分配活动，或称特定分配，或称产品分配，或称财政收入形式。以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审定的高等财经院校统编教材为代表，认定“税收是以国家作主体，为实现国家职能，凭藉政治权力，按照预定标准，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所进行的一种特殊分配活动，表现了国家与纳税人在征税、纳税的利益分配上的一种特殊矛盾，体现了一定社会制度下的一种

① 《辞海》缩印本，上海辞书出版社1980年8月版，第1753页。

② 《现代汉语词典》，商务印书馆1978年12月版，第1070页，1996年7月修订本，第1187页。

③ 许涤新：《政治经济学辞典》下册，人民出版社1981年7月版，第500页。